

靜宜大學推廣教育處辦理 111 年教師在職進修專長增能學分班

【原住民族文化：Reset 主流社會對原住民族的認識】招生簡章

一、依據：

教育部 111 年 4 月 27 日臺教師(三)字第 1112601639J 號函及 109 年 10 月 15 日臺教師(三)字第 1090119225B 號令修正之「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在職進修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補助機關：教育部

三、招生對象：報名資格不符合者恕無法參與本班課程。

(一)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合格在職專任教師。

(二) 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合格教師證書，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在職代理、代課或兼任教師。

(三) 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任教，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，並符合就業服務法規定資格之該科外籍之在職教師。

四、招生名額：25人，不足20人取消開班，以30人為滿班原則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符合報名資格之教師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【3451297】完成線上報名後，再將合格教師證書影本、在職證明或聘書影本、最高學歷影本及報名表，請掛號郵寄至：(43301)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七段200號靜宜大學推廣教育處收，並於信封上註明【教師增能-原住民族教育】，始完成報名程序。

六、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11年7月26日止，額滿為止。

七、錄取方式：報名截止次日，統一以E-mail及手機簡訊通知開課資訊，詳請至本處網頁「最新消息-開課通知」查閱。

八、上課時間：(本單位有調整課時間之權益)

111.8.3(三)、111.8.4(四)、111.8.11-12 (2天1夜)、111.8.15(一)，共36小時。

九、費用說明：學分費由教育部全額補助含講義(不含書籍費、無線網路、圖書借閱等服務)。

十、上課地點：

(一) 室內課程：靜宜大學校本部(433台中市沙鹿區台灣大道七段200號)。

(二) 部落實察：以仁愛鄉原住民族部落進行戶外探索

十一、 停車辦法：

學員於完成報名手續後，本處將在開課前寄發上課通知(E-mail或簡訊)，第一次上課請出示【開/上課通知】email或簡訊入校。如期報到的學員，本處將提供免費學員證，並僅於上課時間入校使用。

十二、 課程簡介：

斬新教育課綱在族群平等、原住民教育更名的重視，本課程探討土地正義、自治權、狩獵權等議題。以「Reset 主流社會對原住民族的認識」為題，讓在職教師深入的對台灣原住民族的認識、了解原住民族自治權、原住民族傳統習慣規範、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專用權、原住民族教育等「落實多元文化教育」及「促進原住民族之民族教育」之方向，開啟主流社會與原住民族社會之連結。

- (一) 從原住民族文化看文化多樣性
- (二) 以原住民族為主體之視角看社會議題
- (三) 原住民族與土地之關係-土地的價值
- (四) 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與原住民族知識建構
- (五) 原住民族文化教案設計的思考與共享

十三、 注意事項

- (一) **本課程為學分班，經考核及格後始可取得研習學分(2 學分)**。本課程僅提供教師進修專長增能，不得辦理學分抵免
- (二) **學分班依本校學則規定，缺席時數不得超過 12 小時，欲請假時請提前告知請假時數，務請確實簽到(退)，切勿事後補簽或代簽。**
- (三) 各班謝絕旁聽、試聽，並請**準時**到校上課，以免影響上課秩序。
- (四) 若對課程內容有任何疑問，請於下課時向授課老師請教，盡量避免於課程進行中提問或與授課老師討論，請尊重其他學員受教的權益。
- (五) 所繳證件如有偽造或不實者，除取消進修資格外並自負法律責任，本校並保留追究責任之權利。
- (六) 本校保留課程調整之權利。
- (七) 其他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，本處保有解釋及修正之權利。
- (八) 洽詢專線：04-26328001轉19101-19107共7線，或04-26329840